

2023 年度武汉市体育局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体育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体育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体育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体育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和省体育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起草我市体育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经批准后监督实施。

(2) 研究制订全市体育工作的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编制全市体育事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3) 统筹规划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

(4) 统筹规划竞技体育发展，设置体育运动项目，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负责我市举办的国际国内重大比赛的指导、组织协调，组团组队参加大型竞技体育比赛等竞赛。

(5) 统筹规划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配合教育部门开展学校体育工作，推动学校体育场馆向公众开放。

(6) 负责全市体育行政审批、体育市场管理和体育市场执法检查；研究拟订体育产业发展规划；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负责武汉市体育彩票管理销售等日常工作等。

(7) 指导开展体育科学及学术交流；组织开展反兴奋剂工作；指导和归口管理全市体育外事工作等。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体育局由机关及下属 11 个二级单位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11 个。

纳入武汉市体育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体育局(本级)
2. 武汉市田径运动管理中心
3. 武汉市体育运动学校
4. 武汉市乒乓球羽毛球网球运动管理中心
5. 武汉市社会体育指导中心
6. 武汉市水上运动学校
7. 武汉市足球运动管理中心
8. 武汉体育馆
9. 武汉市少年儿童体育学校
10. 武汉全民健身中心
11. 武汉市射击运动学校
12. 武汉市合作路体育馆

第二部分 武汉市体育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体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38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9,787.21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521.43	五、教育支出	36	6,065.14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15,984.29
八、其他收入	8	1,046.0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91.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2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53.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9,790.3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737.76	本年支出合计	58	45,607.6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40.58	结余分配	59	197.1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6.4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5,804.77	总计	62	45,804.7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1+2+3+4+5+6+7+8）行；31 行＝（27+28+29）行；

58 行＝（32+33+…+57）行； 62 行＝（58+59+60）行。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体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	科目编 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5,737.76	44,170.32		521.43		1,046.02		
205			教育支出	6,065.14	6,065.14					
20503			职业教育	6,065.14	6,065.14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6,065.14	6,065.1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119.53	14,552.09		521.42			1,046.02
20703			体育	16,119.53	14,552.09		521.42			1,046.02
2070301			行政运行	1,038.77	1,038.77					
207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0	17.00					
2070304			运动项目管理	989.89	989.89					
2070305			体育竞赛	3,078.64	3,048.64		30.00			
2070306			体育训练	1,901.34	1,900.92					0.42
2070307			体育场馆	6,370.79	4,836.26		488.93			1,045.60
2070308			群众体育	1,812.26	1,809.77		2.49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910.84	910.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9.65	1,589.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5.15	1,585.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84	73.8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1.83	181.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1.39	1,211.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09	118.0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	4.5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	4.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2.60	1,022.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22.60	1,022.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60	105.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07.67	907.6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0	7.5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3	1.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3.63	1,153.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3.63	1,153.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8.49	838.49					
2210202			提租补贴	109.92	109.92					
2210203			购房补贴	205.22	205.22					
229			其他支出	19,787.21	19,787.2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787.21	19,787.21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787.21	19,787.21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体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607.67	10,835.25	34,772.42			
205			教育支出	6,065.14	2,837.43	3,227.71			
20503			职业教育	6,065.14	2,837.43	3,227.71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6,065.14	2,837.43	3,227.7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984.29	4,243.00	11,741.29			
20703			体育	15,984.29	4,243.00	11,741.29			
2070301			行政运行	1,038.77	1,038.77				
207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0		17.00			
2070304			运动项目管理	989.89	567.64	422.25			
2070305			体育竞赛	3,099.92	2.52	3,097.40			
2070306			体育训练	1,941.92	947.51	994.41			
2070307			体育场馆	6,176.18	1,082.35	5,093.83			
2070308			群众体育	1,809.77	604.21	1,205.56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910.84		910.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1.67	1,588.23	3.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7.17	1,583.73	3.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84	73.8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1.83	178.39	3.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3.41	1,213.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09	118.0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	4.5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	4.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2.60	1,012.97	9.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22.60	1,012.97	9.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60	105.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07.67	898.04	9.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0	7.5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3	1.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3.63	1,153.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3.63	1,153.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8.49	838.49				
2210202			提租补贴	109.92	109.92				
2210203			购房补贴	205.22	205.22				
229			其他支出	19,790.35		19,790.3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790.35		19,790.35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790.35		19,790.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体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383.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9,787.2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065.14	6,065.1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4,573.37	14,573.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91.66	1,591.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22.60	1,022.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53.63	1,153.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9,790.35		19,790.3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170.32	本年支出合计	59	44,196.75	24,406.39	19,790.3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6.4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3.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3.14		62				

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4,196.75	总计	64	44,196.75	24,406.39	19,790.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1+2+3）行；28 行＝（29+30+31）行；32 行＝（27+28）行；

59 行＝（33+34+…+58）行；64 行＝（59+60）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体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4,406.39	10,835.25 13,571.14
205			教育支出	6,065.14	2,837.43 3,227.71
20503			职业教育	6,065.14	2,837.43 3,227.71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6,065.14	2,837.43 3,227.7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573.37	4,243.00 10,330.37
20703			体育	14,573.37	4,243.00 10,330.37
2070301			行政运行	1,038.77	1,038.77
207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0	17.00
2070304			运动项目管理	989.89	567.64 422.25
2070305			体育竞赛	3,069.92	2.52 3,067.40
2070306			体育训练	1,900.92	947.51 953.41
2070307			体育场馆	4,836.26	1,082.35 3,753.91
2070308			群众体育	1,809.77	604.21 1,205.56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910.84	910.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1.67	1,588.23 3.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7.17	1,583.73 3.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84	73.8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1.83	178.39 3.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3.41	1,213.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09	118.0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	4.5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	4.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2.60	1,012.97 9.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22.60	1,012.97 9.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60	105.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07.67	898.04 9.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0	7.5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3	1.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3.63	1,153.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3.63	1,153.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8.49	838.49
2210202			提租补贴	109.92	109.92
2210203			购房补贴	205.22	205.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部门：武汉市体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65.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6.19	310	资本性支出	17.41
30101	基本工资	1,455.47	30201	办公费	61.7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41
30102	津贴补贴	919.52	30202	印刷费	16.3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3.11
30103	奖金	437.64	30203	咨询费	9.6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5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837.00	30205	水费	23.2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5.96	30206	电费	130.2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2.64	30207	邮电费	35.1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8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7.75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5.07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7.62	30211	差旅费	52.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962.6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01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2.3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79	30214	租赁费	0.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6.46	30215	会议费	1.68			
30301	离休费	3.48	30216	培训费	1.78			
30302	退休费	553.2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7			
30303	退职（役）费	28.93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76			
30304	抚恤金	90.5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51.4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8.32			
30307	医疗费补助	9.04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1.59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2.09			
30309	奖励金	2.43	30229	福利费	200.4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1.2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3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41			
人员经费合计		9,581.65	公用经费合计					1,253.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体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4	19,787.21	19,790.35		19,790.35	
229			其他支出	3.14	19,787.21	19,790.35		19,790.3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14	19,787.21	19,790.35		19,790.35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14	19,787.21	19,790.35		19,790.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体育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注：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体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98	1.01	2.51		2.51	0.47	3.98	1.01	2.51		2.51	0.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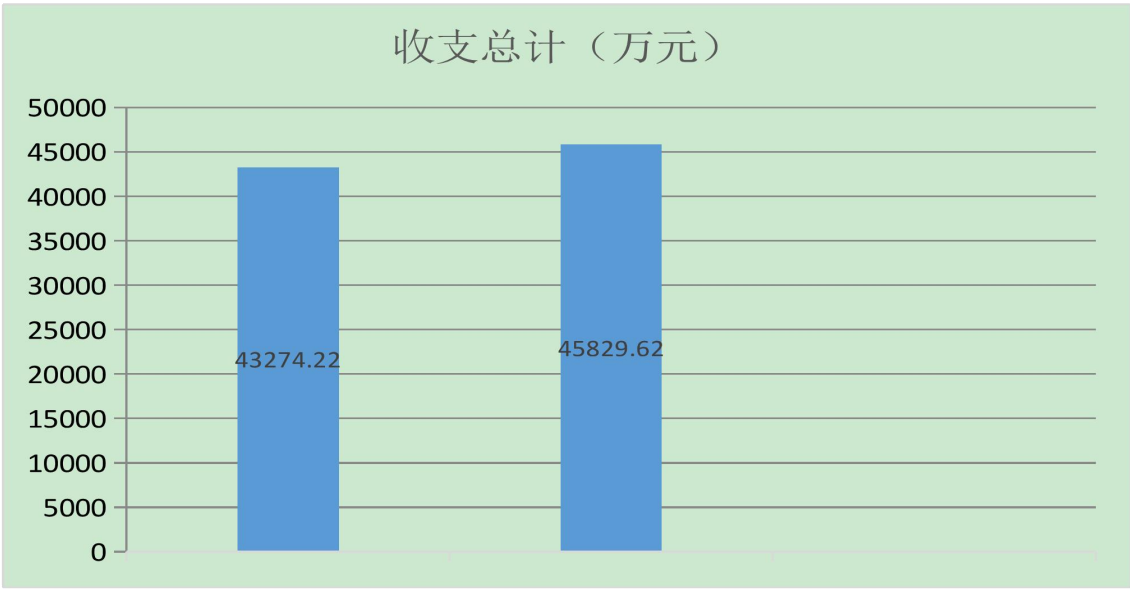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体育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45,829.6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555.4 万元，增长 5.9%，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汉马等大型赛事经费、三镇俱乐部奖励经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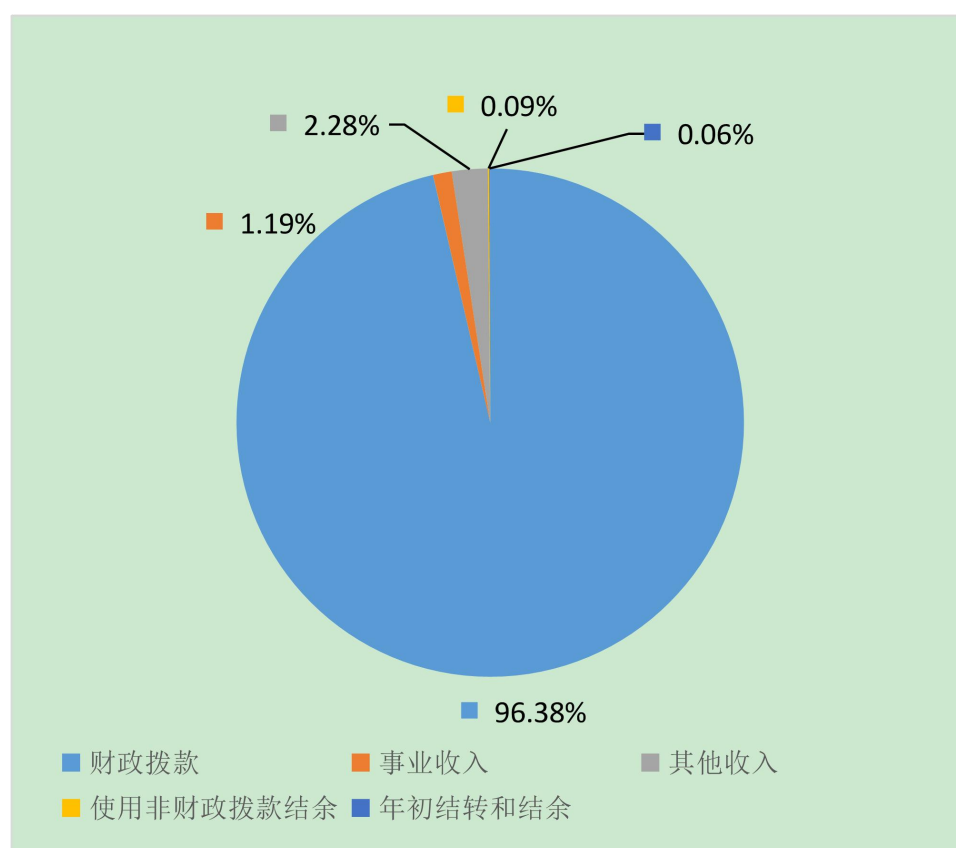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总收入 45,829.6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44,170.32 万元，占比 96.4%；事业收入 545.86 万元，占比 1.2%；其他收入 1,046.02 万元，占比 2.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41 万元，占比 0.1%；年初结转和结余 26.42 万元，占比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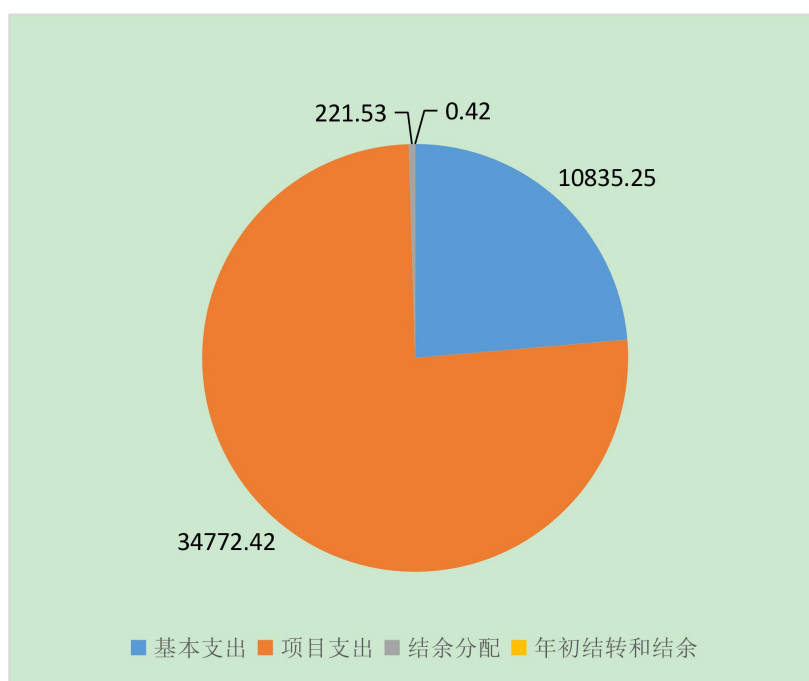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总支出 45,829.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35.25 万元，占比 23.6%；项目支出 34,772.42 万元，占比 75.8%；结余分配 221.53 万元，占比 0.5%；年初结转和结余 0.42 万元，占比 0.1%。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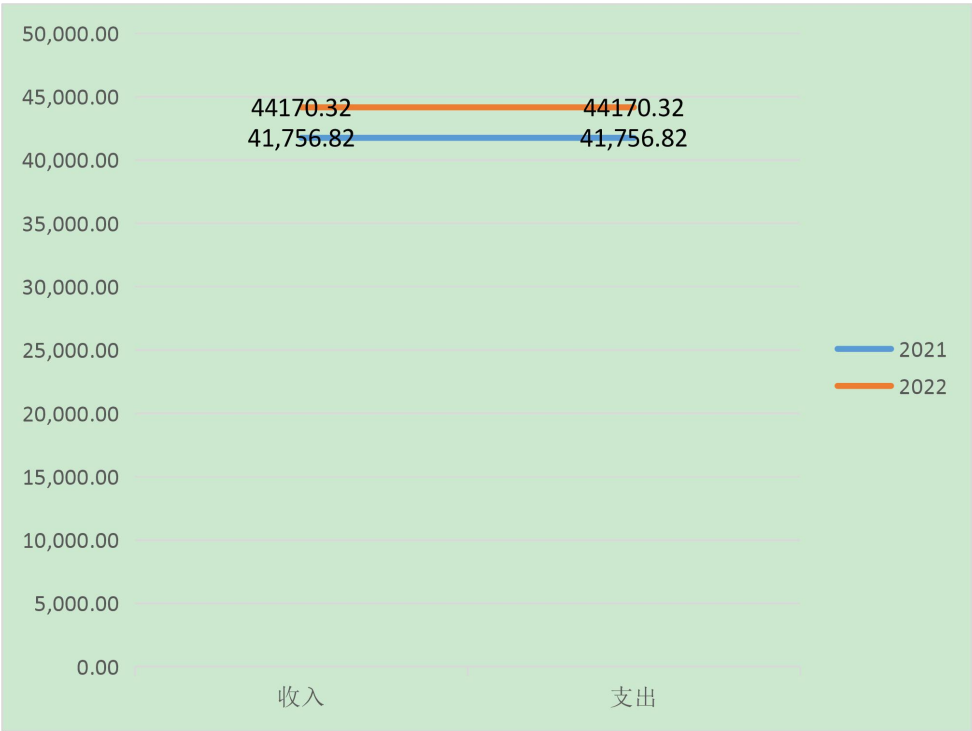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4,170.32 万元。与 2022 年度 41,756.82 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 2,413.5 万元，增长 5.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武汉体育消费周、体育消费

券、世界拳王争霸赛及世界斯诺克锦标赛补贴、汉马赛事经费等。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406.3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3.3%。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454.27 万元，减少 5.62%。主要原因是按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406.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6,065.14 万元，占 24.9%，主要为中专职业教育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14,573.37 万元，占 59.7%，主要为体育训练、体育竞赛、体育场馆、运动项目管理、其他体育支出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91.66 万元，占 6.5%，主要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022.6 万元，占 4.2%，主要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住房保障(类)支出 1,153.63 万元，占 4.7%；主要为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等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4,406.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406.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基本支出 10,835.25 万元，项目支出

13,571.1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全民健身 1,004.31 万元，主要成效进一步推动全民健身“便民惠民”，引导市民积极参与全民健身活动；青少年体育发展经费 173.97 万元，主要成效加强青少年体育工作，广泛开展青少年体育活动；竞技体育训练 2,770.55 万元，主要成效加快我市竞技体育发展，输送优秀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竞技体育备战 1,470.67 万元，主要成效加快我市竞技体育发展，积极参加全国城市运动会和为湖北省和国家培养；基建维修改造 1,137.6 万元，主要成效广泛开展体育活动，统筹和完善体育活动场地设施；体育产业试点城市发展工作经费（含场馆开放）466.63 万元，主要成效加快体育健身休闲业、竞赛表演业、场馆服务业、中介和商贸服务业等发展等；大型体育赛事活动 1,624.96 万元，主要成效举办第 47 届武汉 7·16 渡江节、2023 年中国·武汉木兰草原运动风筝邀请赛、2023 年社区趣味运动会等赛事活动；资产运行维护 4,613.14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场馆正常运行，保障场馆长期运行，各类型场馆满足不同阶层不同人群健身需求，提高群众幸福感；中职免学费补助 90.48 万元主要成效减轻了学生家庭经济压力，让学生安心就学，培养更多体育

后备人才；信息化运行维护 123.83 万元,主要成效通过信息平台的系列宣传,让更多的人参加全民健身活动,提高身体素质。让企业和群众办事、获取资讯更方便、更快捷；足球发展扶持经费 95 万元,主要成效在首届全国学青会足球项目比赛中,武汉 4 支球队全部晋级决赛圈,成为全国唯一获得全部四个组别决赛资格的城市。在决赛阶段比赛中,4 支球队不畏强手、不惧逆境,展现出强烈的进取精神,经过顽强拼搏,3 支球队进入四强,1 支球队止步八强。其中,武汉女足U18 摘得银牌,武汉男足U18 摘得铜牌,武汉女足U16 获得第四名,武汉男足U16 获得第八名,创造全国综合性运动会(城运会、青运会、学青会)武汉足球非东道主身份的历史最好成绩,客观反映了武汉足球在全国同类城市中的水平和地位。

1.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6,483.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65.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55%,主要因当年部分预算项目调整所致。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63.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8.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67%。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运动项目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1,069.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9.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55%。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竞赛(项)。年初预算为 1,726.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69.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7.81%，主要为项部分项目调整所致。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训练(项)。年初预算为 1,943.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0.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场馆(项)。年初预算为 3,904.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36.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87%，主要为项部分项目调整所致。

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群众体育（项）。年初预算为 1,744.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9.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76%，主要为项部分项目调整所致。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0.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1.58%，主要为项部分项目调整所致。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73.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88.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1.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48%。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

预算为 1,240.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3.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1%。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0.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09%。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0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924.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7.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7%。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86%，主要为项部分单位人员调整所致。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845.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8.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3%。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09.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9%。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06.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5.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835.2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581.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25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9,787.21 万元，本年支出 19,790.35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
为：

（一）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790.35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9,790.35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全民健身
运动经费、免费游泳、体育设施建设维护经费等方面支
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2 万元，
支出决算为 3.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09%。决算数小于预
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要求压减公务接待及公务用车支行
维护费等。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部门当年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

1.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比预算增加 1.01 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因公出国(境)经费,为足管中心系梁开平同志赴日本跟踪三镇足球俱乐部比赛训练而发生的因公出国差旅费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9.02%。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公务用车使用。其中:

(1)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51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保险及燃油费等,其中:燃料费 0.81 万元;维修费 0.82 万元;保险费 0.88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8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8.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4%。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公务接待。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决算为 0.4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3%;比全年预算减少 8.33 万元。主要原因是大量减少公务接待活动。其中:外省市交流接待 0.34 万元,主要用于外省市同级单位来汉交流接待工作 2 批次 32 人次(其中:陪同 6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武汉市体育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4.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1.91 万元，下降 5.8%。主要原因是压减了部分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等。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武汉市体育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905.8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20.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770.4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15.3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588.83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101.57 万元，占比 86.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体育局共有车辆 8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大中型载客汽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7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1 个。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局整体预算经费 45,806.02 万元，实际使用 45,607.6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57%。财务管理比较规范，能够合理安排、使用财政资金，体育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总体情况较好，没有发现重大损失浪费行为。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 12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45,607.67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武汉市体育局（以下简称“我局”）2023 年度武汉市体育局整体绩效综合得分 98.30 分，其中：预算执行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19.91 分；产出指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分 38.87 分；效益指标标准分值 28 分，实际得分 27.54 分；满意度指标标准分值 12 分，实际得分 11.98 分。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1 个一级项目。

一、“青少年体育专项”

(一) 自评得分

“青少年体育发展”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根据评价原则综合得分 95.59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18.66 分；产出指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分 37.74 分；效益指标标准分值 32 分，实际得分 31.64 分；满意度指标标准分值 8 分，实际得分 7.55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青少年体育发展”项目年初预算 1,959,00 万元，调整后预算 449.94 万元，实际使用 419.7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3.29%。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 年度“青少年体育发展”项目共设置 29 个绩效指标，完成了 22 个，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各项工作满意度较高。

(1) 业训项目数量 4 个；

- (2) 常年在训青少年 17552 人次；
- (3) 参加业余比赛场 5 次；
- (4) 技能培训项目 23 项；
- (5) 技能培训区域覆盖率 100%；
- (6) 参训人员意外伤害险覆盖率 100%；
- (7) 参加技能测试的人数占培训人数的比例 97.05%；
- (8) 参加技能培训的适龄少年儿童考核通过率 95.91%；
- (9) 训练计划完成率 100%；
- (10)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0 起；
- (11) 参训人员获取相关体育技能认证比率 95.91%；
- (12) 业训青少年的满意度 97.50%；
- (13) 年度青少年运动会举办完成率 100%；
- (14) 暑期开放游泳场馆 40 个；
- (15) 游泳服务场馆开放 30 天；
- (16) 游泳服务场馆管理平均得分 93.05 分；
- (17) 参加全省青少年锦标赛，取得新省运会周期参赛资格；
- (18) 举办体育活动按期完成率 100%；
- (19) 游泳服务场所开放 4 小时/天；

(20) 游泳馆免游补助标准 ≤ 15 、12、9.5 万元/个（根据水域面积大小不同，补助标准不同）；

(21) 参加全省青少年锦标赛及活动 1200 人；

(22) 游泳服务 24.0874 万人次。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1) 教练员参加培训次数完成率 0%，未达到年初目标 100.00%；

(2) 技能培训天数 12 天，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18 天；

(3) 冬夏令营培训全勤率 86.15%，未达到年初目标 90.00%；

(4) 体育技能培训期数完成率 50%，未达到年初目标 100.00%；

1. (5) 丰富学生假期生活，培养学生体育兴趣，引导学生参加技能培训人数 2.1971 万人，未达到年初目标 2.3 万人；

2. (6) 参加技能培训的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3.63%，未达到年初目标 98%；

3. (7) 参加游泳的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85.82%，未达到年初目标 96%。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1）2022 年度受疫情影响青少年体育梯队建设无相关预算亦无支出；2023 年度体育梯队建设工作由各区自行组织，无相关支出，该部分内容未评价。

（2）上年度自评结果显示，各区体育场馆设施条件参差不齐、游泳场馆偏少、无法实现区域合理布局，参加游泳的学生（及家长）满意度未达预期目标。本年度满意度仍未达目标，但对比上年有所提升，从 79.17% 提升至 85.82%。

（3）2022 年度由于疫情影响，各项业余比赛均取消，2023 年度正常开展，目标完成。

（4）部分同类绩效目标对比，结果向好。本年游泳服务场馆管理平均得分 93.05 分，对比上年的平均得分 90.71 分有所提升。本年游泳服务人次 24.0874 万人次，对比上年 19.2 万人次有所增多。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青少年体育发展项目年初预算 1959 万元，调整后预算 449.94 万元，决算金额 419.77 万元，差异较

大原因系夏令营经费转移支付至各个区以及项目实施单位。年初预算申报的青少年体育梯队建设相关预算，当年无支出未评价，未及时办理预算调整（调剂）手续。

（2）教练员参加培训次数目标未完成的主要原因系教练员未重视继续教育培训。

（3）因年初疫情原因，2023 年冬令营活动未开展，因此影响技能培训天数、体育技能培训期数完成率以及培训人数等指标的完成情况。

（4）家长和青少年对免费公共体育服务的重视程度不高，因此全勤率达不到预计目标值。

（5）部分承接机构的场地条件不够理想，甚至并不适合；各培训点对填写满意度调查问卷的宣传和督促力度不够；部分工作人员态度不好、教练员水平参差不齐，从而影响了正常的教学效果评价以及学生、家长的满意度。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及时督促教练员进行继续教育培训。

(2) 加强对项目实施全过程各个环节的全方位监管，进一步规范和明确服务质量标准和要求。

(3) 对参加培训的青少年，如果缺勤次数过多，或者报名不参加培训，实行黑名单制度，以后将无法参加武汉市冬夏令营活动。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 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管理。做好年度工作规划，合理安排项目实施时间，重视项目支出目标执行监控，强化事中预算绩效管理。

(2) 完善绩效考核指标，较为科学合理地制定目标值，并加强绩效考核执行力度，如“参加业训青少年人数”和“技能培训项目数量”，可结合以前年度的完成情况以及下年的工作计划设置，并体现适度压力原则。

二、“基建维修改造”项目

(一) “基建维修改造”项目标准分值 100 分，评价综合得分 97.25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产出目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分 37.25

分；效益目标标准分值 24 分，实际得分 24 分；满意度目标标准分值 16 分，实际得分 16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基建维修改造”项目年初预算 7,042.89 万元，调整后预算 3,001.65 万元，实际使用 3,001.6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 （1）维修改造工程项目数量 26 个；
- （2）维修改造工程面积完成率 100%；
- （3）结算金额在 30 万及以上的工程审计覆盖率 100%；
- （4）基建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 （5）审计中介机构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100%；
- （6）工程审计报告采纳率 100%；
- （7）基建工程竣工财务决算金额未超过项目批复概算投资总额；
- （8）基建工程结算审计未超过收费标准；
- （9）有效改善场馆、学校、训练基地硬件条件；

(10) 消除安全隐患;

(11)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0 起;

(12) 为竞赛、训练、教学、全民健身提供场地服务提供长期保障;

(13) 学生及教练对学校满意度 90.77%;

(14) 社会公众对场馆满意度 92.22%。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1) 基建工程项目完成及时率 77.60%，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100%;

(2) 工程结算审计及竣工财务决算审计完成及时率 64.68%，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100%。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1) 本年度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100%，较上年预算执行率 73.77%有所提高。

(2) 项目资金调剂使用的情况本年继续存在。

(3) 上年提及年初预算设置指标值不合理，导致部分产出数量指标无法完成。本年度已改善。

（4）上年度维修改造项目过程管理如工期控制、资金使用、项目审计等管理方面均有待进一步加强，本年度依然有待加强。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项目经费预算不准确，项目之间存在调剂使用的现象。

（2）指标目标值和完成值差异较大，体育运动学校“工程项目数量”指标目标值和完成值差异较大，主要是根据学校经营管理需要临时增加工程项目。

（3）年初预算设置指标值不合理，导致部分产出数量指标无法完成。水校预算压减导致项目未能实施，后期未根据压减后预算调整绩效指标值。

（4）维修改造项目过程管理如工期控制、质量控制、资金使用等管理方面均有待进一步加强。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重视预算绩效申报，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合理申报项目考核指标，体现适当拔高，适度压力，如“维修改造工程面积”指标应结合预算当年计划要实施的维

修工程的面积来估算指标值；年中预算调整时，应随预算一并申报或调整预算绩效目标，尤其是年中新增或者减少的项目内容。

（2）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管理，切实做好施工生产管理，确定目标后合理规划各个时间节点；主动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各项问题，提出解决应对措施问题。实时跟进项目重要节点进度，对项目中出现的问题积极协调解决。

（3）加强对完工的结算审核和财务竣工决算审计管理，准确核定新增固定资产价值，总结竣工项目建设成果，及时办理固定资产交付和使用手续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进一步细化预算资金测算工作，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项目实施单位在编制年初预算时，需进一步加强前期调研工作，充分考虑项目特点，针对项目实施准备周期较长的项目，在当年申请与项目工作量相匹配的资金量。

（2）做好绩效的事中监控，及时掌握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对预算执行偏

差及时分析原因，并采取纠偏措施。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如遇特殊情况，导致项目资金无法正常支付，应及时对项目预算进行调整，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率，必要时一并调整年初预算绩效目标值。

三、“竞技体育备战”项目

（一）“竞技体育备战”项目标准分值 100 分，评价综合得分 90.72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19.99 分；产出目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分 35.98 分；效益目标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15.38 分；满意度目标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19.37 分。

（二）自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竞技体育备战”项目年初预算 3,004.72 万元，调整后预算 1,775.65 万元，实际使用 1,775.6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9%。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参加全国性赛事获得前三名人次 381 人次；

（2）教练及运动员对参赛保障的满意度 95.30%；

(3) 联合培养运动员 40 人；

(4) 各项参赛计划及时完成率 100%；

(5) 教练及运动员对参赛及训练保障的满意度

92.89%；

(6) 冲高运动员外训天数完成率 100%；

(7) 冲高运动员个人训练项目成绩提高；

(8) 教练及运动员对参赛及训练保障的满意度

95.05%；

(9) 省运会重大比赛获奖人员奖励发放完成率 100%；

(10) 省运会运动员及教练员奖励应发尽发率 100%；

(11) 省运会奖励标准不超过《武汉市重大体育比赛奖励办法》规定的标准。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1) 参加国际性、全国性、省级赛事运动员人数完成率 94.78%；

(2) 参加国际性、全国性、省级赛事场次完成率

96.98%；

(3) 国际性赛事预计取得成绩目标完成率 80%；

(4) 全国性及省级赛事预计取得成绩目标完成率

72.83%;

(5) 各项赛事及时完成率 98.90%;

(6) 参加赛事一定程度上促进武汉市体育竞技水平提高;

(7) 联合培养运动员预计参赛成绩完成率 45%;

(8) 联合培养一定程度上促进武汉市体育竞技水平提高;

(9) 冲高运动员人数 22 人;

(10) 冲高运动员预计参赛成绩完成率 73.53%;

(11) 省运会重大体育比赛运动员及教练奖励发放及时率 73.40%;

(12) 省运会重大体育比赛成绩奖励在一定程度上促进提高武汉市体育竞技水平;

(13) 省运会获奖教练及运动员对奖励政策落实的满意度 78.59%。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1) 本年度预算执行率 99.99%对比上年预算执行率 89.03%提高。

(2) 上年度自评结果显示，项目之间存在资金调剂使用的情况，本年度依然存在。

(3) 上年度自评结果显示，指标值设置不够合理，指标值未体现适度压力，本年度此项问题依然存在。

“参加全国性赛事获得前三名人次”“联合培养运动员人数”指标的完成值与目标值偏差较大。

(4) 竞技体育冲高还不够，主要表现为奥运冠军、世界冠军培养还不够多，没有涌现更多新面孔，本年度依然存在。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 项目经费预算不准确，年初预算 3,004.72 万元，调整后预算 1,775.65 万元，决算支出 1,775.60 万元，预算调整幅度较大。项目之间存在调剂使用的现象，竞技体育备战项目相关支出使用竞技体育训练、资产运行维护等项目资金支付。

(2) 2023 年年初申报预算时，因为经费压减部分绩效指标值设置偏保守，如“参加全国性赛事获得前三名

人次”、“联合培养运动员人数”，导致指标完成值与目标值偏差较大。

（3）参赛人数及比赛成绩目标未完成，主要原因是运动员年龄结构不尽合理，各区业训开展不够好，人才基础薄弱、竞技水平整体不够高；训练管理工作还需进一步规范，教练员业务能力需进一步提升；医疗监督和科研服务缺乏高水平专业人才，科技助力训练不够。

（5）获奖教练及运动员对奖励政策落实的满意度不达标，主要原因是发放不及时，间隔时间长，金额比预计低。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拓展和建立各项目业训选材点，扩大选材面，立足省内，放眼全国引进一批具有较大发展潜力的优秀苗子。重点加强武汉市运动员的招收选材工作，增强武汉市运动员后备人才基础。筑牢梯队建设，合理布局，广招人才，全面布局、完善梯队建设，加大选材

招生力度。一手抓成绩、一手抓后备人才。全力支持重点队员冲高，做好服务、协调、保障工作。

（2）在财力保障的情况下，争取及时发放比赛奖励。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科学合理的编制部门预算。根据部门履职需要，按中长期规划目标和分解的年度计划，确定下年初步工作任务，增强业务活动的计划性、前瞻性，对预算编制做到早谋划、早部署；对照预算控制数，优化下年度工作任务和资金需求，科学分解预算指标。坚持编准、编实、编细的预算编制原则，积极推进业财融合，按照具体项目分别编制项目活动及实施内容，并明确项目的测算依据及测算过程，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准确性以及对预算执行的约束力。

（2）重视预算申报，完善绩效考核指标，加强绩效考核执行力度。提高对年初申报绩效目标的重视程度，并结合单位实际情况，以提高管理质量为目标，较为科学合理地制定目标值，做到各个指标设置合理可行同时体现适度压力，力争实现绩效考核目标。

(3) 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汇总分析，及时掌握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当绩效运行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发生偏离时，应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情况严重的，暂缓或停止项目执行。

四、“足球扶持发展经费”项目

(一) 自评得分

“足球扶持发展经费”项目标准分值 100.00 分，评价综合得分 98.03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产出目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分 38.83 分；效益目标标准分值 24.00 分，实际得分 23.20 分；满意度目标标准分值 16 分，实际得分 16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本项目年初未单独申报预算，在体育产业试点项目申报城市发展专项经费预算 200 万元，调整后预算

1,923.75 万元，实际使用 1,923.7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 (1) 武汉市足球注册人口(系统内注册) 13704 人;
- (2) 全市布局校园足球学校数量 503 所;
- (3) 男足青训梯队数量(支) 10 支;
- (4) 男足参加中国足协组织的各项赛事完成率 100%;
- (5) 女足青训梯队数量(支) 7 支;
- (6) 女足参加中国足协组织的各项赛事完成率 100%;
- (7) 共建足球青训中心 14 所，武汉市骨干青训点 25 个;
- (8) 青少年足球注册人口(系统内注册) 13174 人及青少年女子足球注册(系统内注册) 1465 人;
- (9) 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占全市中小学校总数的比率 45.23%;
- (10) 裁判及教练员培训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11) 男、女足全年青训及参赛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 (12) 经常参加足球活动人口 30 万人;

(13) 参加足球活动的学生人数 10 万人；

(14) 裁判员培养人数 390 人；教练员培养人数 689 人；持续举办由市教育局、市体育局联合主办的全市校园足球联赛、校园精英足球俱乐部联赛，市年度青少年足球赛；

(15) 受培训裁判员及教练员对培训工作满意度 98%；

(16) 重大比赛获奖人员奖励发放完成率 100%；

(17) 运动员及教练员奖励应发尽发率 100%；

(18) 重大体育比赛运动员及教练奖励发放及时率 100%；

(19) 奖励发放不超过文件规定标准；

(20) 获奖人员对奖励政策落实的满意度 91.58%。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1) 区级足球训练中心覆盖率 87.50%；

(2) 持证足球教练员及持证足球裁判人数 4829 人；

(3) 男足组队参加学青会未取得优异成绩；

(4) 女足组队参加学青会未取得优异成绩；

(5) 一定程度上促进职业足球发展。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1）本年度预算执行率同上年度一样，均为 100%。

（2）上年自评反馈“武汉市目前经常参加足球活动人口”目标值设置不合理，本年度预算申报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目标值。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项目年初未单独申报预算，在体育产业试点项目中申报城市发展专项经费支出，本次自评按上年口径在足球发展扶持经费评价。

（2）除东湖风景区、长江新区两个行政区外已与其他十四个城区建立区级青少年足球训练中心。

（3）受中国足球大环境及全球经济下滑的持续影响，持证足球教练员及持证足球裁判人数未达目标，主要系因为基层工资待遇不足、上升通道不畅，人员流动性大。

（4）男足、女足组队参加学青会未取得一块金牌。

（5）职业足球俱乐部可持续发展能力偏弱，2023 年武汉长江解散，武汉三镇面临投资人撤资困境；作为检验我市足球后备人才培养成效的学青会球队，还不具

备争金实力；中国足球水平不高，武汉足球有些成绩，那也是相对的，整体水平也很有限。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积极推进东湖风景区、长江新区两个行政区的青少年足球训练中心建设。

（2）加强全市足球教练员、足球裁判的培训，扩大青少年足球培训和足球赛事需求，提升教练员和裁判的岗位需求。

（3）重点加强武汉市运动员的招收选材工作，增强武汉市运动员后备人才基础。筑牢梯队建设，合理布局，广招人才，全面布局、完善梯队建设，加大选材招生力度。一手抓成绩、一手抓后备人才。

（4）提高对绩效目标申报的重视程度，并结合单位实际情况，以提高管理质量为目标，本着“挖掘潜能、适当拔高”的原则，较为科学合理确定项目并制定目标值，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重视足球事业，统筹推进竞技体育实力攀升。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的重要论述和关于

足球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把足球工作放在加快建设体育强市中去谋划、思考、部署，统筹足球发展和安全，更加注重青少年足球人才培养，更加注重新周期备战效益，更好满足市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高品质的足球赛事需求，加快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建设步伐。以激发足球消费热情为导向，推动职业足球健康发展。做好职业赛事竞赛组织工作，探索职业足球发展新模式，研究职业足球健康发展引导政策。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合理申报预算，牢固树立“先谋事后排钱、先定项目再定预算”理念，做好项目筛选，推进项目前期，规范入库项目，把项目谋划作为预算编制的前提要点，合理规划预算项目。持续完善谋划项目的科学性、成熟度，做到有的放矢，推动项目谋划着实见效，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2）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在申报项目绩效考核指标时，充分考虑年度主要目标及工作重点，以重点工作为导向，结合项目特性，制定出覆盖面广、全面、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同时，以提高管理质

量为目标，本着“挖掘潜能、适当拔高”的原则，较为科学合理地设定绩效目标值，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汇总分析，及时掌握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并将监控结果作为预算调整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参考依据。

五、“体育产业试点城市发展工作经费”项目

（一）自评得分

“体育产业发展研究及试点”项目标准分值 100.00 分，评价综合得分 96.09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产出指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分 39.14 分；效益指标标准分值 22 分，实际得分 18.95 分；满意度指标标准分值 18 分，实际得分 18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3 年度体育产业发展研究及试点项目年初预算为 5,505.25 万元，经预算调整后为 10,306.78 万元，实际使用 10,306.7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 武汉市体育系统统计年报数据审核、修改上报完成率 100%；

(2) 年内完善体育产业单位名录库完成率 100%；

(3) 体育场地基本信息统计调查报告完成；

(4) 体育场地调查统计工作完成率 100%；

(5) 体育产业及体育场地调查经费拨付到位率 100%；

(6) 武汉市体育系统统计年报数据审核、修改上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7) 完善体育产业单位名录库及体育场地调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8) 出台武汉市体育产业发展引导资金管理办法；

(9) 体育产业引导项目资金资助到位率 100%；

(10) 武汉市体育产业总规模 856 亿元；

(11) 武汉市体育消费规模 385 亿元；

(12) 体育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1.9%；

(13) 资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4) 国家体育产业示范单位销售收入增长率 25%、上缴税额增长率 172%;

(15) 受资助(奖励)单位就业人数增长率 22%;

(16) 年度新增申报市级、省级及国家级体育产业基地数量 3 个;

(17) 资助对象对产业引导政策工作的满意度 100%;

(18) 组织开展体育市场监管人才培训工作完成率 100%;

(19) 开展体育市场经营安全第三方评价工作完成率 100%;

(20) 推进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向社会开放工作完成率 100%;

(21) 体育市场监管投诉事项处理及时率 100%;

(22) 体育市场监管投诉事项妥善处置率 100%;

(23) 举办体育特色展会场次 1 场;

(24) 体育消费券发放量 1000 万元;

(25) 智能社会治理实验特色基地应用场景搭建数量 4 个;

- (26) 博览会整体展示总面积 3.5 万平方米；
- (27) 博览会参展企业数量约 140 多家企业；
- (28) 招商大会参会人数约 180 人参会；
- (29) 国家智能社会实验基地建设报告方案通过专家评审；
- (30) 体育招商大会签约投资额 142.69 亿元；
- (31) 消博会现场人流数量近 11 万人次；
- (32)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起数 0 起；
- (33) 武汉体育消费周参与方认可度 99.99%；
- (34) 受资助足球职业俱乐部在全国职业联赛中取得成绩目标完成率；
- (35) 各项参赛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 (36) 武汉市足球职业俱乐部数量向各级别国家队输送人才 64 人次；
- (37) 受助俱乐部对受助政策落实满意度 100%。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 (1) 消费周直接参与商户数量 385 户，未达目标值 500 户；

(2) 消费周带动消费额 5.5 亿元，未达目标值 10 亿元；

(3) 消费周媒体宣传报道方式 172 家，未达目标值 300 家；

(4) 部分促进体育产业规模增加；

(5) 促进体育公共服务水平部分提升；

(6) 资助足球职业俱乐部数量完成率 80%，未达目标值 100%；

(7) 武汉市足球拥有顶级职业联赛俱乐部数量 3 个，未达目标值 4 个。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1) 上年度预算执行率为 100.00%，本年预算执行率与上年一样。

(2) 上年度绩效自评报告提及“本年部分工作事项进行了调整，但绩效目标未及时进行调整”，本年度依然存在。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 2023 年预算申报体育产业试点资金当年仅零星使用，预算资金和目标未及时调整，部分绩效指标不适用未评价，部分绩效指标根据年度实际工作内容调整。

(2) 体育产业工作年初制定的目标是针对中国体育消费博览会设置，但实际举办的是武汉体育消费周系列活动，包含 2023 武汉体育消费博览会、武汉体育与城市发展峰会、武汉体育招商大会、武汉体育消费券发放、两江四岸灯光秀等活动，目标值不适用；当年开展体育消费周活动预算资金需求超过 1000 万元，未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此次自评根据活动相关方案对目标值进行调整后评价。消费周直接参与商户数量、带动消费额和吸引媒体数量不达标，主要系因为举办活动经验不足，对消费券活动的宣传力度欠缺，很多商户在活动预热期间才知道参加活动需要提前报名，部分居民并不知道消费券活动；体育消费周活动期间，展会主舞台活动亮点不够突出，未能发挥武汉本土体育明星引流作用；消费券券种过多，满减力度过小，导致对消费者吸引力不足，以上致使参与商户及带动消费额等目标完成情况未达预期。

（3）武汉市体育经济发展总体规模还不够壮大，体育消费恢复仍相对乏力，市场主体孵化成长还不理想，体育产业在政策落地、体育企业扶持、品牌特色培育、体育市场监管等方面还存在短板。

（4）当前群众体育发展仍然面临不少困难，场地设施建设及利用率、赛事活动参与面有待提升；在推进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方面，市区联动仍然不足。对体育行业尤其是高危险项目监管体制还需要进一步理顺。

（5）年初计划对武汉长江、江大女足、武汉三镇、武汉三峡地龙、武体女足等 5 支足球俱乐部进行资助，武汉长江于 2023 年 1 月解散，武汉三峡地龙未资助，当年实际资助江大女足、武汉三镇、武体女足。

（6）武汉长江解散后，武汉市拥有 3 个顶级足球俱乐部：江大女足、武汉三镇和武汉三峡地龙，1 个次级足球俱乐部武体女足。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继续优化顶层设计，持续抓好政策文件的落实，扶持体育市场主体做优做强；加快推进公共体育设施和服

务的提升工程，提升体育人口；谋划举办体育消费周和主题消费系列活动，提振体育消费热情，带动体育经济发展；加大高质量赛事供给，激发市民的运动热情，满足市民多样化的运动需求，促进体育消费，增添城市活力；完善“汉运动”武汉体育数字服务平台，筹备建设“武汉体育大数据系统”，实现数字体育赋能美好生活。优化并完善常态化消费券的发放、使用和管理，提升消费券的领用体验及效果。

（2）重视足球事业，统筹推进竞技体育实力攀升。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的重要论述和关于足球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把足球工作放在加快建设体育强市中去谋划、思考、部署，统筹足球发展和安全，更加注重青少年足球人才培养，更加注重新周期备战效益，更好满足市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高品质的足球赛事需求，加快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建设步伐。以激发足球消费热情为导向，推动职业足球健康发展。做好职业赛事竞赛组织工作，探索职业足球发展新模式，研究职业足球健康发展引导政策。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科学合理的编制部门预算。一是根据部门履职需要，按中长期规划目标和分解的年度计划，确定下年初步工作任务，增强业务活动的计划性、前瞻性，对预算编制做到早谋划、早部署。二是精心组织项目申报和研究论证，实行项目库滚动管理。严格按照要求申报预算项目，将事前绩效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1,000 万元以上）的必备要件；三是对照预算控制数，优化下年度工作任务和资金需求，科学分解预算指标。坚持编准、编实、编细的预算编制原则，积极推进业财融合，按照具体项目分别编制项目活动及实施内容，并明确项目的测算依据及测算过程，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准确性。

（2）积极深化预算绩效管理。结合预算安排，科学合理的设置项目绩效目标，提炼、挑选关键性指标，确保绩效指标表意清晰、指向明确、考核量化，指标目标值切实可行并具有一定压力性和挑战性。

（3）强化预算执行与监控。一是在预算执行中，综合考虑各种不确定因素，提前谋划，加快推进前期工作，确保项目按计划稳步推进。强化对资金支付的审核，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和办法执行，做到依据充分。二是做好绩效运

行监控工作，及时把握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对监控中发现的问题要深入分析问题存在的原因，及时纠正。因政策变化、突发事件等客观因素导致绩效目标难以实现的项目，要及时告知市财政局，说明情况，提出应对措施。需调整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的，按财政要求程序办理手续。

六、“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

（一）自评得分

“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自评总分 100.00 分，评价综合得分 95.15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20.00 分；产出目标标准分值 40.00 分，实际得分 35.15 分；效益目标标准分值为 20.00 分，实际得分 20.00 分；满意度指标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年初预算 135.00 万元，调整后预算 143.50 万元，实际使用 143.5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网络平台维护数量 14 个；

- (2) 市体育局门户网站新闻动态类信息发布 852 条；
- (3) 解读信息发布数量 7 条；
- (4) 安全检测评估次数 12 次；
- (5) 网络信息安全监控覆盖率 100%；
- (6) 网络办结留言数量占收到留言数量比率 100%；
- (7)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内容完整率 100%；
- (8) 网络信息安全监控响应及时率 100%；
- (9) 网络故障恢复及时率 100%；
- (10) 《政府网站工作年度报表》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完成及时率 100%；
- (11) 市民留言板投诉建议办结率 100%；
- (12) 阳光信访、市长专线转办结率 100%；
- (13) 群众对信访工作满意度 98%；
- (14) 设备网络运维工作完成率 100%；
- (15) 网络覆盖范围 100%；
- (16) 网络服务对象全覆盖 100%；
- (17) 网络瘫痪、卡顿、掉线等不稳定情况发生次数 0 次；

(18) 设备维护验收合格率 100%;

(19) 设备网络维护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20) 保障日常信息化工作办学环境;

(21) 使用人员对设备网络运维工作的满意度 91%。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1) 市体育局官微发布信息条数 626 条，小于目标值;

(2) 市体育局微信公众号推送信息条数 200 条，小于目标值;

(3) 网络（光纤）带宽 400 兆，小于目标值;

(4) 下载速度为 58MB/S，小于目标值。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1) 上年度自评结果显示，信息化项目预算申报不准确，部分资金用于资产运行维护项目；本年度项目资金未按照预算批复用途使用的情况仍存在，信息化运维指标用于支付联合培养费用。

(2) 上年度自评结果显示，武汉市体育运动学校网络设备维护工作未见相关工作记录，本年度依然存在。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 项目经费未严格按预算批复用途使用，如体校信息化运维项目指标用于支付联合培养费用。

(2) 本年官微发布信息条数、微信公众号推送信息条数未达到目标，主要是年初绩效预算目标值偏高。

(3) 体校网络设备维护工作相关工作记录不完整。

(4) 体校年初计划将带宽继续升级至 1000M，年中领导决策不再继续升级带宽(400 兆带宽完全足够保障日常工作，再升级带宽与中央和省市关于行政事业单位过紧日子的要求明显冲突)，预算和绩效目标未及时调整，导致年初申报的网络带宽及质量指标未完成。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重视项目过程管理，落实使用人员运维情况，完善工作记录，切实提高使用人员体验感。

(2) 加强对预算执行的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用途使用资金，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坚持预算法定原则，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全面提升预算编制质量和预算管理水平。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重视预算绩效申报，合理科学测算项目预算资金；提高对绩效目标申报的重视程度，并结合单位实际情况，以提高管理质量为目标，本着“挖掘潜能、适当拔高”的原则，较为科学合理确定项目并制定目标值，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管理。重视项目支出目标执行监控，强化事中预算绩效管理。对于项目执行中进展缓慢的流程，及时跟踪，将收集到的情况、存在问题和建议作为预算支出管理的参考依据，以便及时纠正绩效目标执行中的偏差，不断改进预算执行的成效。

七、“全民健身”项目

（一）自评得分

“全民健身”项目自评总分 100.00 分，评价综合得分 94.65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产出目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分 39.86 分；效益目标标准分值 36 分，实际得分 30.79 分；满意度指标标准分值 4 分，实际得分 4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全民健身”项目年初预算 2,824.00 万元，调整后预算 2,207.08 万元，实际使用 2,207.0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 （1）一、二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人数 1137 人；
- （2）组织社会体育业务工作培训班工作完成率 100%；
- （3）社会体育指导员规模增加，较上年增长 10.92%；
- （4）受训学员对培训活动的满意度大于 95%；
- （5）体育公共设施建设计划完成率 100%；
- （6）对口援建工作完成率 100%；
- （7）户外健身器材（场地）第三方抽检次数 2 次；
- （8）体育公共设施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 （9）户外健身器材（路径）完好率 99.33%；
- （10）武汉市全年新增体育场地（室外/室内）面积较上年增长 18.82%；
- （11）体育公共设施建设完工及时率 100%；
- （12）人均拥有体育场地面积 2.89 平方米；

- (13) 社区健身设施覆盖率 100%;
- (14) 全年开展全民健身活动计划完成率 100%;
- (15) 全年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场次 1249 场次;
- (16) 全民健身运动比赛项目 36 项;
- (17) 支持各区、社会体育组织承接市级、省级、国家级赛事活动工作完成率 100%;
- (18) 健身教练具备资格证比率 100%;
- (19) 各项全民健身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 (20) 全民健身活动参与人数达 100 万人次;
- (21) 全民健身运动会辐射人群 220 万人次。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 (1) 一、二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合格率 98.86%，未达目标值;
- (2) 国民体质监测合格率 92.00%，未达目标值;
- (3) 武汉市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为 46.90%，未达目标值;
- (4) 全民健身运动会直接参赛人次 15820 人，未达目标值。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1）上年度自评报告提及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有待进一步完善，本年度依然存在，如“武汉市全年新增体育场地（室外/室内）面积较上年增长率”

“人均拥有体育场地面积”年初预算绩效目标值比较保守，导致完成值偏差较大。

（2）上年度自评报告提及全民健身线下活动规模较小，参与群众受限，辐射面还有扩大空间，本年度依然存在，2023 年全民健身运动会直接参赛人次目标未达到，且对比上年参赛人数减少。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有待进一步完善。“武汉市全年新增体育场地（室外/室内）面积较上年增长率”年初预算绩效目标值偏低，导致完成偏差率较大。主要原因在于单位在申报预算绩效目标时比较保守，未做到科学合理，适度拔高；“全民健身运动会直接参赛人次”年初预算绩效目标值偏高，主要原因在于单位在申报预算绩效目标时未结合实际情况，2022 年

度直接参赛人数仅完成目标的一半，2023 年仍按全口径申报目标。

（2）群众体育发展仍然面临不少困难，场地设施建设及利用率、赛事活动参与面有待提升；在推进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方面，市区联动仍然不足。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汇总分析，及时掌握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对因特殊情况导致项目无法实施或工作事项调整的，应及时调整预算和绩效目标，以便于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2）提高对绩效目标申报的重视程度，可结合以前年度的完成情况以及下年的工作计划设置，本着“挖掘潜能、适当拔高”的原则，较为科学合理地确定项目并制定目标值，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系统提升群众体育服务水平。力争 2024 年，全市体育人口达到 46%以上，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 3.0 平方米，国民体质监测合格率达 94%以上。一是实施公共体

育设施提升工程。继续推进体育公园建设，在已建成 52 个体育公园的基础上，规划好 2024 年全市体育公园建设“十项工程”。加快提升人均体育场地面积，争取达到全国同类城市先进水平。二是实施公共体育服务提升工程。全年全民健身赛事活动达到 1200 场次；开展“五项五进”健身技能推广培训 300 场以上，培养和新增社会体育指导员 1000 人。推进国家级社区运动健康中心建设试点运营工作。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在申报项目绩效考核指标时，充分考虑年度主要目标及工作重点，以重点工作为导向，以提高管理质量为目标，本着“挖掘潜能、适当拔高”的原则，较为科学合理地设定绩效目标值，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如国民体质监测合格率指标，结合社区运动健康中心的定位和服务对象群体，以及前期各年龄样本量的测试结果设置目标值，后期可以适当调低目标值。“全民健身运动会直接参赛人次”可参照往年的赛事水平，结合下年度工作人数，适当调低目标值。

(2) 做好预算绩效的跟踪监控，并将监控结果作为预算调整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参考依据。

八、“大型体育赛事活动”项目

(一) 自评得分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评价综合得分 96.66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19.99 分，产出目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分 37.84 分，效益目标标准分值 32 分，实际得分 31.38 分；满意度标准分值 8 分，实际得分为 7.45 分。

(二) 自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项目”年初预算 2,620.00 万元，调整后预算 5,366.62 万元，实际使用 5,364.1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5%。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 (1) 举办大型体育赛事项目个数 179 个；
- (2) 举办大型体育赛事参赛队伍数量 2403 支；
- (3) 群体大型赛事参加人次 7.348 万人次；
- (4) 点击量 18811.2 万人次；

- (5) 举办高规格赛事次数 15 项;
- (6) 举办赛事达标率 100%;
- (7) 赛事上座率 43%;
- (8) 体育赛事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 (9) 促进区域经济积极发展;
- (10) 社会公众对赛事的关注度逐年上升;
- (11) 促进全民健身、提高大众运动参与度逐年上升;
- (12)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起数 0 起;
- (13) 重大赛事兴奋剂发生起数 0 起;
- (14) 大型体育赛事媒体报道次数 58061 次;
- (15) 参赛人员对大型赛事组织的满意度 96.92%;
- (16) 引进大型体育赛事项目完成率 100%;
- (17) 引进大型体育赛事奖励发放到位率 100%;
- (18) 引进大型体育赛事奖励发放及时率 100%;
- (19) 引进大型体育赛事奖励标准不超过规定标准;
- (20) 有助于拉动武汉经济发展, 增强城市活力;
- (21) 培育品牌赛事, 提升武汉城市形象和知名度;

(22) 鼓励引进大型赛事，促进提高武汉体育赛事影响力；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1) 举办大型体育赛事活动 19 项，未达到年初目标 20 项；

(2) 赛事观看人次 134.879 万人次，未达到年初目标 358.1 万人次；

(3) 大型体育赛事群众知晓率 74.50%，未达到年初目标 85%；

(4) 观赛人员对组织大型赛事效果的满意度为 89.09%，未达到年初目标 90%；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1) 本年预算执行率为 99.95%，较上年的 99.97%略微下降。

(2) 上年度自评提及部分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合理，指标值偏低，如举办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目标 12 场，实际完成 22 场。本年度同样存在绩效目标值设置不合适的情况，如

“赛事观看人次”“大型体育赛事媒体报道次数”“点击量”等指标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差较大。

(3) 上年度自评提及的项目档案管理的问题本年依然存在。如赛事活动相关影响力的佐证材料不完整，尤其是现场观众、媒体宣传、对经济社会的影响以及参赛人员及观众满意度等。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预算不准确，年初预算 2620 万元，调整后预算 5266.62 万元，年中调整增加幅度较大；且部分赛事活动举办支出使用其他项目资金支出。

(2) 2023 年初预算申报的 5 场赛事（5·19 徒步大会、2023 全国桥牌混合团体赛、2023 中国攀岩联赛（武汉站）、2023 第十四届全国青少年模拟飞行锦标赛、2023 年中国青少年冰球联赛（武汉赛区））因与相关单位未达成一致未举办，导致举办赛事场次目标未完成。新增举办 4 场赛事（2023 中国体育舞蹈公开系列赛（武汉站）、2023 中国武汉垂钓挑战赛、中国马术场地障碍青少年冠军杯赛、2023 年中国足协青少年足球锦标赛（重点城市女子 U11、U12、U14、U15 组）第一阶段比赛），未见对预算资

金和绩效目标进行调整，导致个别指标的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差较大，如“举办大型体育赛事项目个数”“举办大型体育赛事参赛队伍数量”等。

（3）部分绩效指标的完成值与目标值偏差较大，如“赛事观看人次”“大型体育赛事媒体报道次数”“点击量”等指标，主要是由于年初预算申报目标不准确，数据统计不完整。

（4）项目档案管理有待加强。如 2023 年度举办大型赛事的台账资料不完整，部分赛事缺乏赛事通知、竞赛日程安排、赛事成绩、媒体宣传、宣传效果及赛事影响力的相关佐证依据、赛事总结等赛事相关资料，尤其是观众、媒体宣传和相关影响力的佐证材料。

（5）赛事活动宣传力度不够，致使群众知晓率未达标。调查问卷结果反馈：观赛人员希望赛事多样化，增加徒步，爬山，桨板这些普通人也能参与的项目；赛事活动不要放在闹市区的学校，交通不方便，建议考虑郊区设施条件好的学校，交通便利，环境好。

（6）2023 年马产业补助资金决算列在大型体育赛事项目，付款依据不充分。2023 年对 6 个基建设备类项目拨付

马产业补助资金尾款 193.98 万元，前期已拨付 807.05 万元，共计拨付补助资金 1,001.03 万元；根据专项审计报告，6 个项目结算审计金额为 999.14 万元，单项及累计拨付补助资金均高于结算审计金额，疑似多拨；另依据

《2019 年武汉市马产业发展及速度赛马赛事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拨付方案》“马产业及速度赛马赛事中基建、设备采购类项目按不高于项目投资总额 50% 的标准（申报金额低于 50% 的按申报金额核定）给予专项补助，核定补助金额为 1001.03 万元”，2023 年资助的 6 个基建设备类项目无实际投资总额相关数据；2023 年同时资助 2 个研究类项目，无实际投资总额相关数据，且项目相关支出明细未能提供完全。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执行管理，加强对项目实施质量的控制和监督，切实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加强赛事的组织工作和统筹协调，做好城市宣传和推介工作，创新宣传报道形式，提升对体育赛事的城市营销水平，加大赛事

的国内外宣传力度，叫响赛事品牌，打造武汉名片，为武汉创办成赛会之都而努力。

（2）加强对赛事基础数据和赛事项的档案综合管理。举办赛事的同时，应注意搜集完善赛事资料，如赛事通知、竞赛日常安排、赛事成绩、媒体宣传、以及赛后总结等数据资料，尤其是年初预算设置的绩效指标的完成情况佐证资料。项目档案资料及时、完整整理归档成册，进行分类整理、并定期检查归档情况，以便查阅。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重视预算绩效申报，科学合理测算项目预算资金，并做好预算项目的跟踪监控，及时掌握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对确需调整预算用途的资金应及时办理调整手续，并同步调整预算绩效目标。强化对资金支付的审核，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和办法执行，做到依据充分。

（2）绩效目标设置时，可参照往年赛事活动的实际完成情况，结合下年工作计划安排，合理测算年度大型体育赛事活动项目数量、参赛人数、现场观众数据以及媒体报道等赛事组织和影响力数据，绩效目标值尽量申报准确，

并体现适度压力原则。合理测算年度大型体育赛事活动项目数量、参赛人数和现场观众数据，做到数据不遗漏，目标申报准确。

九、竞技体育训练项目

（一）自评得分

“竞技体育训练”项目标准分值 100 分，评价综合得分 97.14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19.99 分；产出目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分 39.22 分；效益目标标准分值 25 分，实际得分 23 分；满意度目标标准分值 15 分，实际得分 14.93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竞技体育训练年初预算 2,591.76 万元，调整后预算经费 3,723.73 万元，实际使用 3,722.5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97%。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 (1) 全年基础训练队员人数 1077 人;
- (1) 全年基础训练教练配备人数 157 人;
- (2) 向国家队输送人才数量 67 人;
- (3) 运动员及教练员对训练保障满意度 95.71%;
- (4) 全年组织选拔赛事场次 12 场;
- (5) 参赛人员对赛事组织的满意度 98.26%;
- (6) 全年组织赛事计划及时率 100%;
- (8) 预计选拔/发现优秀运动苗子数量 60 人;
- (9) 训练比赛器材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
- (10) 训练比赛器材安装完成率 100%;
- (11) 训练比赛器材使用率 100%;
- (12) 训练比赛器材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 (13) 训练比赛器材安装验收合格率 100%;
- (14) 训练比赛器材采购及时率 100%;

- (15) 训练比赛器材安装及时率 100%;
- (16) 改善日常训练及比赛条件;
- (17) 训练比赛器材（专项设备）使用年限 ≥ 2 年;
- (18) 运动队科医科训保障覆盖率 100%;
- (19) 科研团队服务覆盖率 100%;
- (20) 科研团队服务人次完成率 100%;
- (21) 监测报告率 100%;
- (22) 科研保障运动员成绩保持或提升率 100%;
- (23) 科研团队服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24) 提高运动训练科学化水平;
- (25) 科研保障运动员满意度 90%。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 (1) 全年基础训练项目数量 13 项，未达到目标 15 项;
- (2) 运动员成长达标率 91.27%，未达到目标 100%;

(3) 全年基础训练完成及时率 91.48%，未达到目标 100%；

(4) 部分优化竞技体育战略选项；

(5) 部分提高武汉体育竞技水平；

(6) 全年组织赛事参与人数平均 233 人/场，未达目标乒羽 ≥ 300 人/场，网球 ≥ 100 人/场；

(7) 教练及运动员对训练器材满意度 92.67%，未达到目标 95%。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1) 项目资金调剂使用的情况本年度依然存在。如 2023 年部分参赛备战和冲高经费在竞技体育训练项目中支出。

(2) 上年度报告提及因疫情防控原因，各项国际国内赛事均不同程度的减少，各级运动队也在缩减规模，导致部分绩效指标未能实现预期目标。本年度解除防控措施后，指标的完成情况有所改善。

(3) 梯队建设方面仍需进一步加强。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 年初申报预算时，因经费压减，部分单位未申报竞技体育备战项目，部分参赛备战、冲高经费在竞技体育训练项目中支出。

(2) 目前部分项目人才厚度与人才质量不够，二、三线目前尖子运动员不多，致使比赛成绩及人才输送受到了影响，可持续影响目标无法达到预期。

(3) 教练员及运动员对训练器材满意度有待进一步提升。随着各项目运动员训练水平、参赛目标的不断提高，现有训练器材无法完全达到高水平训练的要求。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重视预算申报，科学合理测算项目预算资金，并做好预算项目的跟踪监控，对确需调整预算用途的资金应及时

办理调整手续；同时，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用途使用资金。

（2）完善绩效考核指标，较为科学合理地制定目标值，数量指标可结合以前年度的实际情况以及下年的工作计划设置，并体现适度压力原则。

（3）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汇总分析，及时掌握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当绩效运行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发生偏离时，应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情况严重的，暂缓或停止项目执行。

（4）在竞技和青少年体育方面，重点是统筹调整运动项目布局，对重点备战奥运全运的武汉运动员实施“一人一策”服务保障；抓实做细科学训练工作，加强后备人才基地建设；进一步深化体教融合，进一步扩大选材面，推动优秀后备人才不断涌现。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 在申报项目预算、设置绩效考核指标时，以提高管理质量为目标，本着“挖掘潜能、适当拔高”的原则，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

(2) 重视预算绩效的全过程管理，预算资金安排发生调整的，应及时调整绩效目标。同时做好预算绩效的跟踪监控，并将监控结果作为预算调整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参考依据。

十、“中职免学费补助”项目

(一) 自评得分

“中职免学费补助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评价综合得分 100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产出目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分 40 分；效益目标标准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满意度标准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中职免学费补助项目”年初预算经费 89.88 万元，调整后预算 90.48 万元，实际使用 90.4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 (1) 受助学生人数达到 346 名；
- (2) 励志奖学金应发实发率 100%；
- (3) 中职学费应免尽免率 100%；
- (4) 受助学生中建档立卡学生资助比例 100%；
- (5) 免学费补助对象审核准确率 100%；
- (6) 补助申报及时率 100%；
- (7) 人均免学费补助标准为 1400 元/人/学期；
- (8) 减轻学生家庭经济负担 96.88 万元；
- (9) 升学率 74.07%；
- (10) 学业完成率 100%；
- (11) 受助学生（或家长）的满意度为 94.37%。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本年度绩效自评指标部分与上年存在差异，建议对于变动不大的项目尽量形成预算绩效评价标准体系，绩效评价以及绩效管理过程的公平性与准确性。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进一步规范预算绩效管理，尽量形成预算绩效评价标准。

十一、“资产运行维护”项目

（一）自评得分

“资产运行维护项目”标准分值 100 分，评价综合得分 99.09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19.45 分；产出目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分 39.64 分；效益目标标准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满意度目标标准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资产运行维护项目”年初预算 6,240.87 万元，调整后预算 5,981.58 万元，实际使用 5,817.1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25%。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 (1) 物业管理面积 490,508 m²;
- (2) 运维场馆 39 个;
- (3) 资产维修维护完成率 100%;
- (4) 购置设备数量完成率 100%;
- (5) 购置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 (6) 全年场地使用费收入 1,534.62 万元, 达到年初目标值 1,255 万元;
- (7) 场馆(地) 正常运行保障率 100%;
- (8) 年内各场馆接待社会健身人群达到 55.75 万人次, 丰富市民业余体育文化生活;
- (9) 体育场馆低免开放天数完成率 100%;
- (10) 全年举办体育赛事活动 67 次;
- (11) 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 (12) 绿化维护面积达到 212,861 m²;
- (13) 运动员/教练等对场馆(地) 的满意度 95.60%;
- (14) 社会群众对场馆满意度 95.64%;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1) 人员按合同配置到位率 99.41%，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100%；

(2) 物业服务考核达标率 97.45%，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100%；

(3) 设施设备完好率 98.04%，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100%；

(4) 场馆运维完成及时率 98.89%，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100%；

(5) 资产故障响应及时率 99.33%，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100%。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1) 本年度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97.25%，较上年预算执行率 98.68%有所下降。

(2) 上年度自评存在部分工程维修不及时的问题，本年度依然存在维修改造不及时的情况。

(3) 与上年比较，本年度的场地使用费收入、场馆低免开放天数、举办体育赛事活动次数均完成目标。

（4）物业考核达标率对比上年略有提高，但仍需进一步加强服务和管理。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项目经费预算不准确，项目之间存在调剂使用的现象，未严格按照预算项目规定的用途使用，且未办理预算调整手续。如体校 2023 年部分资产运行维护经费用于支付信息化运行维护支出；射校 2023 年部分资产运行维护经费用于支付参加赛事差旅费等；乒羽网部分资产运行维护项目指标用于支付竞技体育训练相关支出（如队员外训差旅、伙食费）；田管中心将资产运行维护项目资金用于备战运动员伙食费支出及训练恢复辅助医疗器械款等支出，未严格按照预算项目规定的用途使用，也未办理项目经费调整手续。

（2）年初部分绩效指标值与完成值差异较大，“年场地使用费收入”“场馆（地）接待社会健身人群人次”

“举办体育赛事活动数量”等指标完成值与目标值差异较大，主要原因是前期因疫情原因场馆未全面开放，导致馆内经营受到影响，目标申报系按前期水平估计，2023 年疫情解封后，经营逐渐恢复；“物业管理面积”及“绿化维

护面积”指标完成值与目标值偏差较大，主要系由于年初目标值申报不准确，偏低。

（3）部分单位的固定资产未按照要求定期进行清理，部分资产已经达到使用年限无法使用。

（4）物业日常运维服务方面尚存在零星不足，主要表现在夜班安保人员应加强巡逻，及时发现和处理安全隐患；保洁人员应加强循环保洁，及时清理垃圾，保持校外地面干净整洁。物业日常管理方面存在物业人员未按合同足额配置、物业管理不够细化、设备维修维护不及时以及资产故障响应不及时等情况；就餐人员对食堂工作满意度很低，食堂卫生有待提高。

（5）根据《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决定书》（岸政征〔2021〕4号），合作路体育馆属于本次旧城改建的征收范围，体育馆外已打围，场馆正常经营行为受到影响，导致预算执行率偏低。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严格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的要求，做好资产的盘点工作，并定期对资产进行清理，对已超过使用年

限且无法满足现有工作需要的资产以及无法维修、无维修价值的资产，应及时予以报废、报损。

（2）积极敦促物业日常管理，发现问题第一时间整改，规避同类问题重复出现。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进一步细化预算资金测算工作，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项目实施单位在编制年初预算时，需进一步加强前期调研工作，充分考虑项目特点，针对项目实施准备周期较长的项目，在当年申请与项目工作量相匹配的资金量。

（2）做好绩效的事中监控，及时掌握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对预算执行偏差及时分析原因，并采取纠偏措施。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如遇特殊情况，导致项目资金无法正常支付，应及时对项目预算进行调整，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率，必要时一并调整年初预算绩效目标值。

（3）重视预算绩效申报，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合理申报项目考核指标，体现适当拔高，适度压力，如“场馆接待社会健身人群人次”“举办体育赛事活动次数”等指标可

结合以前年度的完成情况以及下年的工作计划设置，并体现“挖掘潜能、适当拔高”的原则。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汇总分析，及时掌握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对因特殊情况导致项目无法实施或工作事项调整的，应及时调整预算和绩效目标。

(2) 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率，加强对项目实施质量的控制和监督，切实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3) 完善部分绩效目标。根据前期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及下一年度工作重点，本着“挖掘潜能、适当拔高”的原则，合理设置目标值。

(4) 进一步细化预算资金测算工作，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5) 做好预算绩效的跟踪监控，并将监控结果作为预算调整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参考依据。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体育产业方面。体育产业总产值持续增长，2023 年预计超过 850 亿元（2022 年 738 亿元），年增幅预计超过 15%，增加值预计达到 370 亿元（2022 年 330 亿元），占全市 GDP 比重预计达到 1.85%左右（2022 年 1.75%）。一是积极促进体育消费。全市体育消费总规模预计达到 400 亿元（2022 年 370 亿元），年人均约为 2900 元。圆满举办 2023 武汉体育消费周，直接拉动消费近 5000 万元，带动周边消费约 5 亿元。二是努力培育市场主体。2023 年全市体育市场主体新增超过 1700 家（2022 年共 9097 家），从业人员新增超过 3 万人（2022 年共 79620 人）。着力服务优质企业，建立了“规上企业名录库”（37 家）、“潜力企业名录库”（20 家），对入库企业进行跟踪服务。三是推动体育重大项目实施。全面统筹推进了全市体育领域 38 个重大项目（总投资约 177 亿元）实施，前三季度约完成投资 18.8 亿元，在社会事业类投资绩效评分持续保持第一。四是提升数字体育智能水平。获批全省唯一的国家智能社会治理实验（体育）基地，承办首届湖北数字体育产业创新大会，建立“汉运动”武汉体育数字服务平台，初步实现部分优质场馆资源数字化运营。

二、群众体育方面。预计到 2023 年底，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2.8 平方米（2022 年 2.45 平方米），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口比例达到 45%（2021 年底 41.85%），国民体质监测合格率达到 94%（2022 年底 93.12%）。一是全民健身设施持续改善，新改扩建了体育公园 10 个，建街道（乡镇）运动健身中心、美丽乡村文体广场（中心）30 个。二

是全民健身活动广泛开展，全市开展各级各类全民健身赛事超过 1031 场次，参与人群超过 200 万人次。三是全民健身服务体系日趋完善，组织开展全民健身“五项五进”活动 300 场次，新增社会体育指导员 5000 名。打造 2023 年“汗动青春 营在江城”体育冬、夏令营活动，惠及青少年 24.1 万人次。

三、竞技体育方面。一是竞赛成绩创历史新高。武汉运动员参加第 19 届亚运会获得 8 金 2 铜，创造历史最好成绩；参加第一届全国学生（青年）运动会取得 30 金 26 银 20 铜，金牌、奖牌均列全国第四；市运动员参加国际单项和全国单项比赛获得前三名分别达 5 项、23 项，创造近 20 年历史新高。二是人才培养取得明显成效。2023 年输送 32 名运动员到各级国家队训练。武汉网球青训代表郑钦文 2023 赛季首次闯入大满贯八强（美国网球公开赛），实时世界排名达到 15 位，是现役中国女子网球世界排名最高选手。三是职业足球稳步发展。武汉三镇足球俱乐部平稳完成中超联赛所有比赛，顺利完成亚冠联赛首秀。武汉车谷江大女足创造俱乐部历史上首次在单个赛季内夺得女足锦标赛、足协杯、女超联赛三项冠军的“全满贯”纪录。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体育产业	积极促进体育消费、努力培育市场主体、推动体育重大项目实	体育产业总产值持续增长，2023 年预计超过 850 亿元（2022 年 738 亿元），年增幅预计超过 15%，增加值预计达到

		施、提升数字体育智能水平	370 亿元（2022 年 330 亿元），占全市GDP比重预计达到 1.85%左右（2022 年 1.75%）。
2	群众体育	全民健身设施持续改善、全民健身活动开展、全民健身服务体系日趋完善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2.8 平方米（2022 年 2.45 平方米），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口比例达到 45%（2021 年底 41.85%），国民体质监测合格率达到 94%（2022 年底 93.12%）。
3	竞技体育	竞赛成绩创历史新高、人才培养取得明显成效、职业足球稳步发展	武汉运动员参加第 19 届亚运会获得 8 金 2 铜，创造历史最好成绩；参加第一届全国学生（青年）运动会取得 30 金 26 银 20 铜，金牌、奖牌均列全国第四；市运动员参加国际单项和全国单项比赛获得前三名分别达 5 项、23 项，创造近 20 年历史新高。2023 年输送 32 名运动员到各级国家队训练。武汉网球青训代表郑钦文 2023 赛季首次闯入大满贯八强（美国网球公开赛），实时世界排名达到 15 位，是现役中国女子网球世界排名最高选手。武汉三镇足球俱乐部平稳完成中超联赛所有比赛，顺利完成亚冠联赛首秀。武汉车谷江大女足创造俱乐部历史上首次在单个赛季内夺得女足锦标赛、足协杯、女超联赛三项冠军的“全满贯”纪录。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教育支出(类) 职业教育(款) 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教育支出

2.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体育(款) 行政运行(体育)(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体育(款) 运动项目管理
(项)：反映各项目运动管理中心和运动学校等单位的日常管理支出。

4.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体育(款) 体育竞赛
(项)：反映综合性运动会及单项体育比赛支出。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体育(款) 体育训练
(项)：反映各级体育运动队训练补助及器材购置等方面的支出。

6.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体育(款) 体育场馆
(项)：反映体育场馆建设及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体育(款) 群众体育
(项)：反映业余体校和全民健身等群众体育活动方面的支出。

8.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体育(款) 其他体育支出
(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体育方面的支出。

9.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10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 :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

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0. 其他支出(类)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反映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八)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九)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武汉市体育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武汉市体育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8.30 分，其中：预算执行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19.91 分；产出指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分 38.87 分；效益指标标准分值 28 分，实际得分 27.54 分；满意度指标标准分值 12 分，实际得分 11.98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部门年初预算 43,676.01 万元，调整后预算 45,806.02 万元，当年决算支出 45,607.6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57%。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目标 1：党建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综合治理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党建先进单位评选为先进单位、社会综合治理先进单位评选为优胜单位、信访案件及时受理率、按时办结率均为 100%、信访群众满意率 98%以上；

目标 2：常年在训青少年 17552 人次、技能培训项目 23 项、参加免费技能培训的适龄少年儿童考核通过率 95.91%、游泳服务 24.0874 万人次；

目标 3：全年基础训练队员 1077 人、全年基础训练教练配备 157 人、参加国际性、全国性大赛获得前三名 381 人次、运动员、教练的奖励应发尽发率 100%、向国家队输送人才 67 人；

目标 4：全市布局校园足球学校数量为 503 所、出台武汉市体育产业发展引导资金管理办法 1 套、体育消费券发放金额 1000 万，武汉体育消费周参展企业 140 多家、武汉市体育消费规模 385 亿元、体育产业总规模 856 亿元、体育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1.9%、体育招商大会签约投资额 142.69 亿元、武汉体育消费周现场人流近 11 万人次、经常参加足球活动人口 30 万人、受助俱乐部对受助政策落实满意度 100%；

目标 5：群体大型赛事参赛人次为 7.348 万人次、举办高规格体育赛事 15 项、赛事上座率 43%、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0 起、大型体育赛事媒体报道 58061 次、参赛人员对大型赛事组织的满意度为 96.92%；

目标 6：体育公共设施建设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武汉市全年新增体育场地（室外/室内）面积较上年增长率 18.82%、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 1249 场次、一、二级社会

体育指导员培训 1137 人、户外健身器材（路径）完好率 99.33%、全民健身活动参与 100 万人次、全市人均拥有体育场地面积 2.89 平方米；

目标 7：运维场馆面积维护完成率 100%、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维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公共体育场馆（市本级）免费或低收费向社会开放时间节点保障率 100%、绿化面积维护完成率 100%、社会公众对场馆的满意度 93.93%、教练员及运动员对场馆的满意度 95.60%。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1）丰富学生假期生活，引导学生参加技能培训人数 2.1971 万人，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2.3 万人；

（2）参加国际性、全国性、省级单项赛事运动员 2186 人次，综合完成率 94.78%，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100%；

（3）参加国际性、全国性、省级赛事场次完成率 96.98%，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100%；

（4）持证足球教练员及持证足球裁判 4829 人，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5110 人；

（5）资助职业俱乐部数量完成率 80%，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100%；

- (6) 举办大型体育赛事 19 项，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20 项；
- (7) 赛事现场观看 134.879 万人次，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358.1 万人次；
- (8) 大型体育赛事群众知晓率 74.5%，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85%；
- (9) 观赛人员对组织大型赛事效果的满意度 89.09%，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90%；
- (10) 武汉市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 46.9%；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50%。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1) 本年度部分指标完成情况对比去年有所提高。如“公共体育场馆（市本级）免费或低收费向社会开放时间节点保障率”、“维修工程验收合格率”、“大型体育赛事公众知晓率”等。

(2) 项目资金调剂使用的情况本年仍存在。

(3) “参加国际性、全国性、省级单项赛事运动员人数完成率”、“参加国际性、全国性、省级赛事场次完成率”

等部分绩效指标未能实现预期目标的问题，本年度仍存在。

（4）绩效指标目标值与完成值偏差较大，目标值设置不合理的情况仍存在。如“常年在训青少年人次”目标为 ≥ 1000 人次，实际完成 17552 人次；“大型体育赛事媒体报道次数”目标为 ≥ 2812 次，实际完成 58061 次、“武汉市全年新增体育场地（室外/室内）面积较上年增长率”目标为 $\geq 5\%$ ，实际完成 18.82%等。

（5）“项目管理质量有待加强”以及“项目档案管理有待加强”的问题本年度继续存在。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项目经费预算不准确，存在项目经费相互调剂使用的情况，且部分项目预算调整幅度较大，如基建改造项目、体育产业试点项目。

（2）年初部分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合理。部分绩效指标值设置偏高，导致无法完成绩效目标。如大型体育赛事“赛事观看人次”年初预算申报的目标值偏高，导致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 358.1 万人次；部分绩效指标值设置偏低，实际完成情况大幅超过年初目标值。如“常年在训青少年人次”

目标为 ≥ 1000 人次，实际完成 17552 人次；“参加国际性、全国性大赛获得前三名人次”目标为 ≥ 21 人次，实际完成 381 人次；“武汉市全年新增体育场地（室外/室内）面积较上年增长率” $\geq 5\%$ ，实际完成 18.82%等。

（3）缺乏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管理，当绩效运行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发生偏离时，未及时分析差异原因，采取相关措施。如年初因疫情原因，2023 年冬令营活动未开展，因此参加技能培训人数未达预期目标；2023 年初预算申报的 5 场赛事（5·19 徒步大会、2023 全国桥牌混合团体赛、2023 中国攀岩联赛（武汉站）、2023 第十四届全国青少年模拟飞行锦标赛、2023 年中国青少年冰球联赛（武汉赛区））因与相关单位未达成一致未举办，导致举办赛事场次目标未完成。体育产业研究及试点项目年初计划开展体育产业引导工作，2023 年底出台体育产业引导资金管理办法，当年实际不具备实施条件，未及时对预算资金和绩效目标进行调整。上述事项均未及时分析差异原因，以便及时调整、完善相关绩效指标及目标。

（4）部分项目质量管理有待加强

①基建维修改造方面：基建维修改造项目工期控制有待进一步加强；个别工程竣工决算未及时完成。

②资产运行管理方面：部分单位的固定资产无法使用或损坏，未及时进行清理。物业日常运维服务方面尚存在零星不足，如二级单位部分在巡查巡视、日常零星维修及时性、人员配置到位、运维资产及食堂满意度、公共区域及食堂卫生情况有待加强。

③大型赛事活动方面：a. 赛事活动宣传力度不够，致使群众知晓率未达标。调查问卷结果反馈：观赛人员希望赛事多样化，增加徒步、爬山、桨板等普通人也能参与的项目；赛事活动不要放在闹市区的学校，交通不方便，建议考虑郊区设施条件好的学校，交通便利，空气好。b. 项目档案管理有待加强。如 2023 年度举办大型赛事的台账资料不完整，部分赛事缺乏赛事通知、竞赛日程安排、赛事成绩、媒体宣传、宣传效果及赛事影响力的相关佐证依据等赛事相关资料，尤其是观众、媒体宣传和相关影响力的佐证材料。

④竞技体育训练及备战方面：促进武汉市运动项目布局合理，实现发展均衡，梯队建设方面需要进一步加强；竞技体育冲高还不够。

（5）个别资金付款依据不充分。2023 年对 6 个基建设备类项目拨付马产业补助资金尾款 193.98 万元，前期已拨付 807.05 万元，共计拨付补助资金 1,001.03 万元；根据专项审计报告，6 个项目结算审计金额为 999.14 万元，单项及累计拨付补助资金均高于结算审计金额，疑似多拨；另依据《2019 年武汉市马产业发展及速度赛马赛事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拨付方案》“马产业及速度赛马赛事中基建、设备采购类项目按不高于项目投资总额 50%的标准（申报金额低于 50%的按申报金额核定）给予专项补助，核定补助金额为 1001.03 万元”，2023 年资助的 6 个基建设备类项目无实际投资总额相关数据；2023 年同时资助 2 个研究类项目，无实际投资总额相关数据，且项目相关支出明细未能提供完全。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加强各项目全过程管理，重视对项目实施质量的控制和监督，切实提高各项目管理水平。

（1）加强对维修改造项目实施质量的控制和监督；切实做好施工生产管理，确定目标后合理规划各个时间节点；主动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各项问题，提出解决应对措施问题。实时跟进项目重要节点进度，对项目中出现的问题积极协调解决，切实保障项目质量。加强对完工的结算审核和财务竣工决算审计管理，准确核定新增固定资产价值，总结竣工项目建设成果，及时办理固定资产交付和使用手续。

（2）严格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的要求，做好资产的盘点和清理工作，对已超过使用年限且无法满足现有工作需要的资产以及无法维修、无维修价值的资产，应及时予以报废、报损。积极敦促物业日常管理，做好巡视巡查和保洁工作，做好资产运维及食堂管理工作，发现问题第一时间整改，规避同类问题重复出现。

（3）加强赛事的组织工作和统筹协调，做好城市宣传和推介工作，创新宣传报道形式，提升对体育赛事的城市营销水平，加大赛事的国内外宣传力度，叫响赛事品牌，打造

武汉名片，为武汉创办成赛会之都而努力。加强对赛事基础数据和赛事项目的档案综合管理。举办赛事的同时，注意搜集完善赛事资料，如赛事通知、竞赛日常安排、赛事成绩、媒体宣传、赛事影响力等数据资料，尤其是年初申报预算绩效目标的数据。项目档案资料及时、完整整理归档成册，进行分类整理、并定期检查归档情况，以便查阅。

（4）积极推动各运动项目发展，加强梯队建设，优秀后备苗子选材、培养及储备；落实体教融合，为运动队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创新赛制培育市场，培育体育人口，留住苗子，稳定后备梯队，逐步扩大队伍规模。依托科技助力稳步推进日常科学训练，注重教练员队伍人才建设，打造高水平运动队。谋划竞技体育中长期发展规划，努力使运动项目结构不断优化，优势项目持续巩固，潜优势项目、基础大项竞技水平进一步提高。

（5）强化对资金支付的审核，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和办法执行，做到依据充分。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 重视预算申报，科学合理测算项目预算资金。对照预算控制数，优化下年度工作任务和资金需求，科学分解预算指标。坚持编准、编实、编细的预算编制原则，积极推进业财融合，按照具体项目分别编制项目活动及实施内容，并明确项目的测算依据及测算过程，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准确性。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并严格按预算批复的用途使用资金。

(2) 在申报项目绩效考核指标时，以提高管理质量为目标，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合理申报项目考核指标，本着“挖掘潜能、适当拔高”的原则，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绩效目标设置时，可参照往年的实际完成情况，结合下年工作计划安排合理设置。

(3) 强化预算执行与监控。一是在预算执行中，综合考虑各种不确定因素，提前谋划，加快推进前期工作，确保项目按计划稳步推进。二是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及时把握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对监控中发现的问题要深入分析问题存在的原因，及时纠正。因政策变化、突发事件等客观因素导致绩效目标难以实现的项目，要及时告知市财政局，

说明情况,提出应对措施。需调整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的,
按财政要求程序办理手续。